**关于举办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

**暨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歌咏比赛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军训团各连：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中国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为讴歌党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奋斗历程和丰功伟绩，深刻理解并弘扬传承长征精神，经研究决定，在2016级新生军训期间，举办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暨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歌咏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唱响主旋律 永远跟党走

**二、活动目的**

营造浓郁氛围，庆祝建党95周年，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充分展示青年学生爱党、爱国的情怀和蓬勃向上的精神风貌，激励广大学子立志为学,为实现人生梦想不懈努力。

**三、组织形式**

本次比赛以连为单位组织参赛。为达到活动的教育目的，原则上2016级全体参训学生均须参与。各连在普遍教唱歌曲的基础上选拔代表组队参加比赛。

**四、活动时间、地点**

2016年10月17日15:00

地点：行政楼后广场

**五、参赛要求**

1、参赛曲目各参赛队伍自选，体裁形式不限，可选择爱党、爱国、爱军、长征、励志等不同主题的曲目，内容要健康、活泼、高雅。参赛的曲目演唱表演不得超过五分钟。

2、比赛人数建议80-100人为宜，服装、伴奏、道具等自备。

3、节目形式以歌咏为主，可适当融入舞蹈、情景等元素，丰富节目整体艺术效果，编排尽可能追求高标准、高艺术性。

**六、评奖办法**

1、比赛采用十分制评分标准，由专家评委根据评分标准现场打分并评奖。

（1）演唱处理，感情表达（3分）

（2）节目创意，形式新颖（2分）

（3）整体协调，配合默契（2分）

（4）精神昂扬，台风统一（2分）

（5）主题突出，积极向上（1分）

2、评奖办法：

设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6名，另设最佳表演奖、最佳创意奖各1名。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学生工作处（武装部）、军训团

二〇一六年十月八日